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江苏省委员会文件

苏革办发〔2022〕26号

关于召开民革江苏省十二届二次主委会议、 十二届二次常委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 第十二届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立大会的通知

民革省委常委，民革各设区市委、省直工委、省委机关各处室，
民革江苏省各联谊会、中山书画院：

民革省委定于8月12日至14日在南京金陵饭店召开民革江苏省十二届二次主委会议、十二届二次常委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第十二届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立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日程

- | | |
|----------|---------------------------|
| 12日下午 | 主委会议、常委会议参会人员报到 |
| 19:00 | 民革江苏省十二届二次主委会议 |
| 13日 8:30 | 民革江苏省十二届二次常委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 |
| 14:00前 | 专门委员会成立大会参会人员报到 |

14:30 民革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专门委员会
成立大会

14日上午 离会

二、主委会议主要议程

(一)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当前经济形势和下半年经济工作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二) 传达学习民革十三届十九次中常会精神；

(三) 通过民革江苏省十二届二次常委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程(草案)；

(四) 研究《民革江苏省委2022年8月-12月工作计划》(讨论稿)，提交常委会议审议；

(五) 研究修订《民革江苏省委关于加强领导班子制度建设的意见》《民革江苏省委议事规则(试行)》《民革江苏省委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市级组织制度》，研究《民革江苏省委领导班子成员和秘书长岗位职责》，提交常委会议审议；

(六) 研究民革省委暨机关制度修订列表，提交常委会议审议；

(七) 研究《民革江苏省委专门委员会通则》修订，提交常委会议审议；

(八) 研究民革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建议名单，提交常委会议审议；

(九) 2022年第三批省直新党员报批、各设区市新党员报备；

(十) 其他。

三、常委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主要议程

(一)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当前经济形势和下半年经济工作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二) 传达学习民革十三届十九次中常会精神；

(三) 审议通过《民革江苏省委 2022 年 8 月-12 月工作计划》(讨论稿)；

(四) 审议修订《民革江苏省委关于加强领导班子制度建设的意见》《民革江苏省委议事规则(试行)》《民革江苏省委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市级组织制度》，审议《民革江苏省委领导班子成员和秘书长岗位职责》；

(五) 审议通过民革省委暨机关制度修订列表；

(六) 审议通过《民革江苏省委专门委员会通则》；

(七) 审议通过民革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建议名单；

(八) 民革徐州、常州、泰州市委汇报五年工作规划；

(九) 专题讨论，围绕民革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会 2022-2027 年工作规划主题提出意见建议；

(十) 民革省委主委讲话。

四、专门委员会成立大会主要议程

(一) 宣读《关于成立民革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决定》；

(二) 民革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发言；

(三) 民革省委主委讲话。

五、参会人员

(一) 主委会议出列席人员：民革省委主委、副主委出席，秘书长、机关处室负责人列席。

(二) 常委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出列席人员：民革省委常委出席，民革省委内设机构负责人、机关处室负责人，省委统战部党派处同志列席。

(三) 专门委员会成立大会出列席人员：民革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宁委员出席，民革省委内设机构负责人、机关处室负责人，省委统战部党派处同志列席。

六、其他

请民革各设区市委协助通知相关人员安排好工作，准时参会，并于8月11日前将出席情况告知民革省委办公室，以便安排相关事宜。

联系人：张聿华（18951075566） 尹琦（18168115865）

报到地点：南京市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金陵楼一楼大堂

（025-84711888）

民革江苏省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9日

办公室

抄送：民革中央办公厅，中共江苏省委统战部党派处。

民革江苏省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9日印发